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李传润)

本人作为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下简称“《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5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工作履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本人李传润,南昌大学化学工程学士,合肥工业大学应用化学硕士研究生,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博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安徽中医药大学药学院副教授、教授,药化系副主任、主任。现任安徽中医药大学药学院教授、药化与制药工程系主任。2024年4月12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独立性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人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自查,特说明如下: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外的任何职务,本人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也未在公司任职,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2025年度履职情况

(一)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7次,股东会4次,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均积极出席了董事会和股东会,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并行使表决权,没有缺席、委托他人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

本人2025年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情况如下：

董事会						股东会
报告期内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出席次数
7	3	4	0	0	否	4

为进一步做好履职工作，本人认真审阅会议的各项议案，详细了解公司整体生产运作和经营情况，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本人认为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决议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各项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利益。因此，除需回避表决的情况外，本人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2025年度，本人共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7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次，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6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审计等事项进行了审议，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全年经营情况的汇报，了解并掌握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对关键审计事项等内容进行了沟通，并结合自己的专业知识及经验提出意见和建议，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按照规定召集、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对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对候选人的当选条件、选任程序进行了核查，以保障候选人的选定符合相关规则和企业发展的需要。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均出席会议。本人恪尽职守，对涉及公司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认真审查，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深入了解与讨论，并在独立、客观、审慎的前提下行使表决权，履职所需资料公司均积极配合提供，保障了独立董事所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5年度，本人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参与了公司所有董事会及相应专门委员会会议，在对所有议案进行认真审阅后，客观、审慎地行使了表决权，并对所有议案发表了明确的意见。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年度，本人通过审计委员会会议等方式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定期听取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工作汇报，及时了解公司审计工作完成情况；持续关注年审审计进度与质量，督促外部会计师事务所保持独立性与专业审慎，确保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审计结果客观公正。

（五）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年度，本人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持续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通过出席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等会议，与公司管理层进行充分沟通交流，认真听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重大项目进展等事项汇报，全面掌握公司运营情况。为更深入、直观了解公司核心业务及项目运营实效，本人先后赴安徽国胜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安徽正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开展现场调研，实地考察零售终端运营及医药研发项目情况。2025年度，本人累计现场工作时长16天。

2025年度，公司高度重视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工作，规范高效完成股东会、董事会等会议组织筹备，重大事项及时沟通汇报、履职资料按期寄送，全面、及时、准确提供履职所需各类文件材料，积极响应并全力配合独立董事履职相关工作安排，为独立董事独立判断、审慎决策提供坚实信息支撑。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工作

2025年度，本人持续关注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积极推动和完善公司各项制度，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同时，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主动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各项资料，认真审核公司提供的材料，并用自己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客观的结论，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七）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2025年度，本人通过出席公司股东会、参加有关机构或协会组织的专题培训等多种方式，与公司中小投资者建立了联系，充分听取了投资者意见。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4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相关事项，本人认为相关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属于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增长，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除上述事项外，2025年度，公司未发生其他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年度，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及内部控制运行情况。上述报告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中《2024年年度报告》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三）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5年度，公司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公证天业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能力和执业资质，且审计团队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专业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公司聘任公证天业为公

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5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杨策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补选李莉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审核了李莉莉女士的相关资料，认为李莉莉女士的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李莉莉女士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是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

2025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审议公司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的沟通，促进公司的发展和规范运作，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6年，本人将继续秉承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贡献力量，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与公司保持密切沟通与合作，共同促进公司的发展；继续加强学习，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传润

2026年4月25日